

## 敦煌本《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浅议

□ 刘毅超 国家图书馆古籍馆

在数以万计的敦煌文献中，佛经占绝大部分，其中既有数以千计的《妙法莲华经》《金刚经》等习见佛典，也有类型丰富的藏外佛典。除此以外，还存留了一些虽已入藏，但因时代较早，颇具校勘价值的佛典。敦煌本《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即是其中的一种。

《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为东晋时期来华高僧昙无兰所译，此经异名甚多，又名《采莲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采莲华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采莲华王经》《采莲花违王经》《采华违王上佛受决经》《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花经》《采花违王上佛授决经》《采花违王上佛授决号妙花经》《采花授决经》等。“华”与“花”相通。“违王上佛”，即违背王命，献花于佛之意。“授决”，又可称“受决”“受记”“授记”。在佛典中，“授决”指的是佛预言弟子将于未来某处某国成为某佛。《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讲的即是佛预言采花人将于转生后成佛之事。

此经历代大藏经均有收录，现存各版本中，以敦煌本时代最早。据笔者统计，在已知的汉文敦煌文献中，此经仅有一件，即敦煌研究院藏敦研 340 号《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sup>①</sup>。据书后《叙录》，原卷为黄麻纸，长 106.7 厘米，卷高 25.8 厘米，共 2 纸，抄经 51 行，行 17 字。符合敦煌遗书的一般特征。首题“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授”字以下残损，据尾题可知为“决号妙华”四字。

关于此卷的抄写年代，目前主流的看法是判定为武周时期的作品。主要依据即为写卷中多处出现的武周新字。向达先生在 1942—1944 年间曾两度赴敦煌考察，考察期间已留意此卷。1943 年 1 月 10 日，向达“从张大千手中借得敦煌某氏藏《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录副毕”<sup>②</sup>。兵燹频仍的动荡年代，私家保藏古物实属不易，据荣新江先生披露，“此卷现归敦煌研究院所藏，编号敦研 340，首题及首行文字已较向达录文时略残”，抄本后还有小字题跋：“敦煌所出武后时书《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一卷，存五十一行，首尾完具，原本黄纸，长 106.5 公分，高 25.8 公分。不知藏敦煌谁氏，卅二年一月十日，在莫高窟从张大千氏假来录副，抄写既毕，因记之云尔。佛陀耶舍”<sup>③</sup>。可见在上世纪 40 年代，此卷已经流入敦煌民间，经由张大千之手，向达得以寓目并抄录，并判断此卷当为武周时代所书。虽未明言依据，不过据武周新字断代的可能性显然很大。《叙录》延续了向达的意见，据原卷中“授”“国”“臣”“载”等武周新字及“民”“愍”二字缺笔避讳，推断此卷为武周时期写经。另外一种意见则认为，不宜仅据有无武周新字来断定时代。如

<sup>①</sup> 图版见甘肃省文物局等编：《甘肃藏敦煌文献》第二卷，甘肃人民出版社，1999 年，第 97—99 页。

<sup>②</sup> 荣新江：《惊沙撼大漠——向达的敦煌考察及其学术意义》，季羨林，饶宗颐主编：《敦煌吐鲁番研究》第 7 卷，中华书局，2004 年，第 102 页。

<sup>③</sup> 荣新江：《惊沙撼大漠——向达的敦煌考察及其学术意义》，第 112 页。

施安昌先生认为，抄经时的底本如有武周新字，抄经时很可能不自觉照录下来。此外，施安昌还发现了此卷在使用武周新字时的内在矛盾，“该卷授、国、臣、载四字用新字，而日、天、人、月、初、圣却是本字，违反了改字的分期。若武周时人书，不会如此不合规则。”<sup>①</sup>施先生的质疑值得重视。武周新字的颁行历经多个阶段，而此卷使用本字的“日”“天”“月”“初”四字，及使用新字的“载”“臣”两字，均是载初元年（689）第一批颁行的新字，没有理由参错使用。前揭《叙录》中指出的避讳缺笔，又只能证明此卷抄写于唐太宗之后，如果武周新字存在使用上的内在矛盾，那么推测此卷为武周时代所书，则需要打一个问号了。总之，此卷为敦煌唐人写卷殆无疑义，唯抄写年代需详加勘察。

此卷保存了《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的全部内容。全文内容不长，叙述的是一个采花献佛的故事。依据故事脉络，又可细分为A、B两部分，A部分讲述采花人违背王命，献花于佛，佛为说法，授记“妙华”。B部分讲述采花人归家待罪，忽见空筐续满鲜花，国王发兵拿人，采花人面告国王，国王诣佛求证，世尊开谕国王，国王认错，释放采花人。

以下先述A部分。世尊（即佛的尊号）在罗阅祇（即王舍城）讲经说法，此地的国王有一个习惯，经常差人采摘鲜花供给王家。一日，后宫的贵人采女都出城去采花，刚要入城回宫之时，路上竟然遇到了世尊。远远地就望见世尊“相好威光，巍巍无量”。在佛教的观念中，佛的形貌庄严而美好，有“三十二相”及“八十种好”之说。所以这些宫中女眷不禁油然而产生一种崇敬之情。于是她们“与圣众俱弟子菩萨前后围绕，往诣佛所稽首为礼”，一同去晋谒世尊。采花人众心里默默念着，“人命难保，佛世难遇，经法难值，今遭大圣，犹病者得良医”，人的生命倏忽即逝，在有限的生命历程中，能躬逢世尊，沐浴经法，的确是三生有幸之事，就像久病之人得遇良医。这些采花人何以“病者”自况呢？因为他们处在国王残暴的统治之下，自己本就贫困，国王又秉性“严急”，竟然下令，如果不能按时采花进贡，就要面临杀身之祸。他们敢怒不敢言。如今见到世尊，自然要向他倾吐心中的困苦。他们又说，“我获无数劫，为人所害不可称载。未曾为法而惜身命。今供世尊三宝之业，纵使见害，不堕苦痛，必生安处”，他们难掩欣悦激动之情，冒着生命危险，也要把采来的鲜花供奉给世尊。世尊“甚慈愍之”，为大家讲经说法，诸位采花人也“皆发无上正真道意心解佛慧，至不退转无所从生”，尽力领悟了佛法，达到“不退转”的境界。世尊于是决定为采花人授记，作出预言，预言他们将会成佛，佛号为“妙华如来至真等正觉明行成为善逝世间解无上士道法御天人师号佛世尊”。众人无不欢喜。以上为A部分的主要内容。

以下述B部分内容。采花人授决之后，向世尊行礼，返归家中，与父母妻子诀别。他们说“我今命尽，为王见杀”，父母惊诧，问何罪咎。诸子便讲述了一路上采花、遇佛、违王、献花、授记等事。鲜花既献于佛，自然无花献王，采花人只有面临杀头的命运了。父母闻之都愁容满面，不知如何是好。神异的事情很快发生了，

<sup>①</sup> 施安昌：《敦煌写经断代发凡——兼论递变字群的规律》，原载《故宫博物院院刊》1985年第4期，第58—66页，收入氏著《善本碑帖论集》，紫禁城出版社，2002年，第309—321页。

打开空荡荡的箱子，竟然发现满满的都是鲜花，扑面而来的是“远彻四面”的花香。这不就有可献的鲜花了吗！这是佛的神力啊！父母告诉诸子，可以进王。诸子尚存忧惧，恐怕耽误了时辰，仍然免不了责罚。话分两头，国王这边发觉采花人迟迟不来献花，便发遣官兵把他们擒来，“反缚入宫，罪当弃市”，采花人却镇定自若，面色不改。国王问他何故，采花人答道：“人生有死，物有成败。我从无数劫，每以非法，不惜身命。朝来采华，值遇世尊。以华供上，稽首归命。尔时以知违令当死。宁以有德而死，不以无德而在。还视华筐续满如故，皆是如来恩仁所覆。”国王听了，不太相信，便亲自去找世尊求证。国王见了世尊，“却坐一面，叉手问佛。有是意不？”显得不甚尊重。世尊不予计较，说确实如此。把采花、违王、献佛、授决、续满华筐诸事一一相告。国王听了非常欢喜，当时便解开了采花人反缚的绳索，并悔过自责。说自己愚钝，竟然绑缚了未来的菩萨，真是罪过，祈请恕罪。世尊说：“善哉！善哉！能自改者，与无过同。”劝勉大家，知错能改，善莫大焉。故事的结尾是国王及臣民“莫不悦豫，作礼而去”。以上便是《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的主要内容。

敦煌本《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作为一件唐代写经，与诸种大藏经相比，时代最早，具有很高的校勘价值。笔者将敦煌本与《赵城金藏》《资福藏》《磧砂藏》《普宁藏》《永乐南藏》《径山藏》《清藏》七种大藏经对勘，发现确有异同。为节省篇幅计，以下“诸本”一词指以上七部大藏经中，未特意提及的各本。

首先是经名。敦煌本首题虽有残损，但尾题完好无缺，作“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赵城金藏》两“华”字均作“花”，其余诸本均无“号妙华”三字。

其次为译者。敦煌本无，《赵城金藏》作“东晋天竺三藏竺昙无兰译”，其中“天竺三藏”四字，诸本均作“西域沙门”。

最后为正文部分，以下按经文先后顺序，举其要者如下：

1. “欲还入城，路经遇佛”，“经”，敦煌本及诸本同，《赵城金藏》作“迳”。
2. “犹日中月，若日初出照于天下”，前一“日”字，敦煌本作“日”，诸本均作“星”。
3. “我获无数劫，为人所害不可称载”，“获”，敦煌本作“获”，诸本均作“于”。
4. “具为散讲大乘之法、六度无极、四等四恩、三脱菩萨”，“三”，敦煌本及诸本均作“三”，《普宁藏》作“三三”，当为衍文。
5. “时诸采华人皆发无上正真道意心解佛慧”，“时”，敦煌本及诸本均作“时”，《普宁藏》《永乐南藏》《径山藏》《清藏》作“法时”。
6. “时采华夫供养受决”，“夫”，敦煌本及诸本同，《径山藏》《清藏》作“人”。
7. “还师家中”，敦煌本作“师”，诸本均作“归”。
8. “中遥见佛，以华贡上”，“遥”，敦煌本及《赵城金藏》同，诸本作“途”。
9. “诸子答曰，众人见之，必传至王”，“答”，敦煌本作“答”，诸本均作“各”。
10. “何故不遽，面色不改”，“遽”，敦煌本作“遽”，诸本作“遽”。“遽”与“遽”均有惊恐害怕之意。
11. “朝来采华，值遇世尊”，“来”，敦煌本作“来”，诸本作“早”。

12. “宁以有德而死，不以无德而在”，“在”，敦煌本作“在”，诸本作“存”。

13. “来成佛，号曰妙华至真”，“来”，敦煌本作“来”，诸本作“将来”。

以上13处，为各本《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主要的不同之处。就敦煌本而言，有些差异反映敦煌本的原始性。如第2条，显然“星中月”更能凸显世尊庄严美好的样貌，若作“日中月”，月光焉能逸出日光而为人所见？第8条，“中遥见佛”虽然不如“中途见佛”文字规整，却也能解释得通，因为上文有“遥见世尊”之语，且只有时代最早的敦煌本与《赵城金藏》作“遥”。第12条，以“存”对“死”更为妥帖，“在”则稍有未当。《经律异相》《法苑珠林》《诸经要集》等佛教类书所引《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亦作“星”、“存”。以上三条，如果不是传抄致误，则表明敦煌本呈现的文本风貌更为原始，而后世的大藏经对文字作了整理、润饰。有些差异属于校勘不精，出现了讹误与脱文，如第7条“归”字误作“师”，第13条脱一“将”字。有些则属于可以两存之的差异，如第3条、第10条。还有一些，属于敦煌本的优长之处，如第9条、第11条。第9条若依历代大藏经作“各”，则应依次记述诸子的不同回答，依据下文“众人见之必传至王，又复违时恐不得安”的答语，不像多人的回应；若依敦煌本作“答”，则表意完整准确，既与上文“诸子答曰，为王所使行采诸华”用法相同，且与“父母进曰”相呼应。第11条若作“朝早”，则语义重复，如作“朝来”，则“来”与“遇”相对应，似较为允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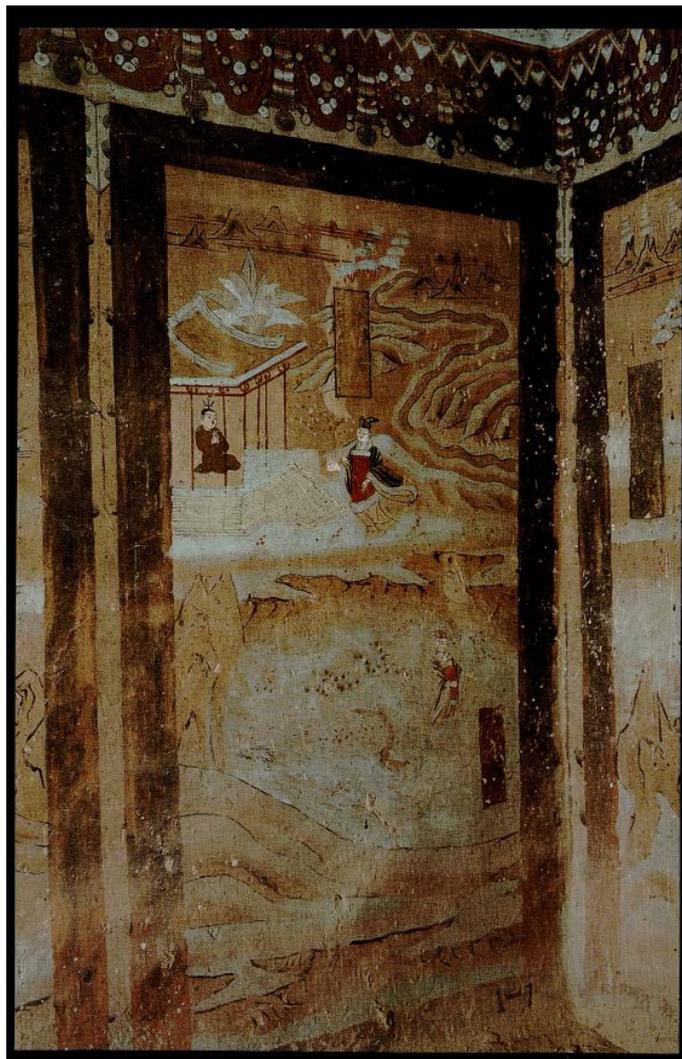
敦煌本《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除校勘价值外，还提供了若干俗字与武周新字的使用实例，俗字如“若日初出”之“初”，“犹病者得良医”之“医”，“因受经戒”之“因”，“三宝之业”之“业”，“缚来当煞”之“煞”，“王恠问之”之“恠”，“还视华筐”之“视”，“稽首足下”之“稽”，“莫不悦豫”之“莫”等。武周新字如“授”、“国”、“臣”、“载”等等。

虽然在敦煌遗书中只发现一件《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但这并不意味着此经宣讲的“采花献佛”故事流传不广。

佛教的传播除了经文的辗转抄录以外，开窟绘画以阐扬佛理，也是一种重要的手段。敦煌莫高窟即有表现“采花献佛”故事的壁画。莫高窟第112窟西龛屏风画中，位于南壁西侧的一扇，画有一幅图景。一人作伸手摘花状，上方坐一合掌赞叹的王者，对面侍立一人，妆容严整。两人似在对话。据史苇湘先生考证，

当为《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记载的“采花违王”故由以上的简要分析，我们发现敦煌本《采华违王上佛授决号妙华经》作为写本事（参见附图）<sup>①</sup>。可见“采花献佛”故事已从文本融入到了生活。时代的遗珍，具有独特的价值。可借此窥测较为原始的佛经面貌，也为佛经校勘提供坚实的例证，文字运用上又保留了大量俗字与武周新字，具有后世刻本大藏经所不可替代的学术价值。

<sup>①</sup> 樊锦诗、梅林：《莫高窟第112窟图像杂考》，《敦煌研究》1996年第4期，第5—7页。



莫高窟第 112 窟西龕屏风画